

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认购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1、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由不超过 2,695 人调整为 2,190 人；
- 2、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认购资金总额由不超过 60,800 万元调整为 50,520 万元；

一、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16 年 3 月 29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安徽水利 2016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草案）（非公开发行方式认购）〉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经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29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安徽水利 2016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参与本次计划的员工人数不超过 2,695 人，认购资金总额不超过 60,800 万元，认购公司配套融资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54,382,826 股（公司 2016 年 6 月实施了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发行价格从 11.18 元调整为 6.54 元，员工持股计划认购股份变更为不超过 92,966,360 股）。员工持股计划的最终参加对象及其所持份额以实际认购情况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二、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认购情况

在实际缴款过程中，部分员工因个人原因放弃参与本次认购，并已签署关于

放弃认购的《承诺函》。根据公司员工实际参与认购及缴款的情况，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调整为 2,190 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认购资金总额调整为 50,520 万元，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拟认购公司配套融资发行股票数量将相应调整为 77,247,706 股。（注：对于发行股票数量计算不是整数时，不足一股的余股按向下取整的原则处理，且员工持股计划放弃对不足一股部分对应现金的支付主张。）

公司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公司本次发行后股本总额的 10%，任一员工持有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所对应的上市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

三、董事会关于确认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认购情况的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3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会议应出席的董事 9 人，实际出席的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根据员工持股计划实缴情况，对本次员工持股实际认购情况作了同意确认。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董事赵时运、杨广亮、霍向东和许克顺先生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而回避表决。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独立董事对员工持股计划实缴情况发表的独立意见

经公司独立董事审查：

1、未发现公司存在《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关于国有控股混合所有制企业开展员工持股试点的意见》（以下合称“《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

2、员工持股计划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员工持股计划的内容符合《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

综上所述，公司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不存在损害公司

及其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三日